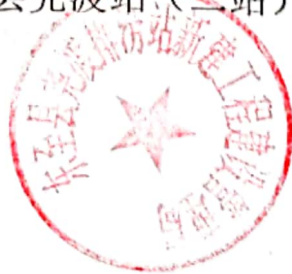


安徽省水利工程

质量 监督 书

工程名称：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

项目法人：



(盖章)

负责人：张敏

2019年11月1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名称	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	建设地点	东流镇
建设性质	拆除重建	批复概算	6018.17 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19.11.08	计划工期	300 日历天
初步设计 批准机关、时间、 文号	<p>初步设计批准机关：池州市水利局 初步设计时间：2019 年 7 月 31 日 初步设计文号：池水利审批【2019】14 号</p>		
主要工程内容及建 设规模	<p>主要工程内容： 进水闸、前池、泵房及汇水箱段、穿堤箱涵段、老站拆除、干沟清淤、机电设备安装、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管理用房、附属工程等。</p> <p>建设规模： 设计排涝流量 25.48m³/s，装机 6 台 1200HD-9(00)型混流泵配 YLS630-14 型单机容量 560kw 电动机与之配套，总装机 3360kw。</p>		



工程名称	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	建设地点	东流镇
建设性质	拆除重建	批复概算	6018.17 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19.11.08	计划工期	300 日历天
初步设计 批准机关、时间、 文号	初步设计批准机关：池州市水利局 初步设计时间：2019 年 7 月 31 日 初步设计文号：池水利审批【2019】14 号		
主要工程内容及建 设规模	主要工程内容： 进水闸、前池、泵房及汇水箱段、穿堤箱涵段、老站拆除、干沟清淤、机电设备安装、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管理用房、附属工程等。 建设规模： 设计排涝流量 25.48m ³ /s，装机 6 台 1200HD-9(00)型混流泵配 YLS630-14 型单机容量 560kw 电动机与之配套，总装机 3360kw。		



设计单位	名称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邢建营			职称	高级工程师
监理单位	名称	安徽池州市九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劲松			资质等级	乙级
	总监理工程师	王劲松	总监证	JLZ20123 40024	注册单位	池州九华
	监理工程师	陈元祥	岗位证书	AB00201 2519059	注册单位	池州九华
	监理工程师	陈为民	岗位证书	A0002012 519052	注册单位	池州九华
	监理工程师	郭祥方	岗位证书	A0002012 519057	注册单位	池州九华
施工单位	名称	安徽九华水安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汪剑			资质等级	贰级
	项目经理	董爱标			岗位证书	皖 134161617792
	技术负责人	胡其林			职称	工程师
	质量负责人	陈新兵			职称	工程师
	专职质检员	江锋			岗位证书	SGL20163401619
	施工员	唐东			岗位证书	SGL20183400954
	安全员	戴先春			岗位证书	皖水安 C (2014) 00159



项目法人	东至县尧渡排涝站新建工程建设管理局	质量责任人	张敏
现场管理机构	东至县尧渡排涝站（二站）工程建设管理处	质量责任人	王伟

质量监督机构审核意见：

- 1、工程初步设计已批准并列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 否
 - 2、主要设计、监理、施工单位是否已确定。 是 否
 - 3、项目法人批复文件、初步设计批复文件、项目法人与监理、设计、施工单位签订的合同、监理和施工单位主要管理人员从业资格证书等资料是否符合规定。
是 否
- 是否具备办理质量监督手续的条件。 是 否

分管负责人：



负责人：



注 1：质量监督机构对参建单位质量行为及工程实体质量进行监督抽查，按监督计划明确的到位点，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

注 2：项目法人应按照监督计划明确的监督到位点，通知质量监督机构到位。

注 3：此监督书一式四份（各执两份）。



水利水电工程

质量监督计划

单位工程名称：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

质量监督单位：池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

编制日期：2019年11月25日



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质量监督计划

为加强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保证工程质量，更好地发挥投资效益，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 号）、《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令第 7 号）、《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水建〔1997〕339 号）、《安徽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办法》（安徽省人民政府令第 203 号）和《水利工程质量监督规程》（DB34/T 2289-2015）等有关规定，池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依法对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进行质量监督。

一、质量监督依据和要求

国家、水利部和省水利厅颁发的现行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水利水电行业和相关专业技术规范、规程、标准以及经批准的设计文件，依法签定的工程合同书等。

项目法人必须在工程开工前到我处办理质量监督手续，签订《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书》，并提供工程项目建设审批文件、招投标文件、施工图纸、合同（或协议）等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技术资料各 1 份。

二、质量监督方式

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的质量监督方式以抽查为主，同时明确工



程实施过程中的质量监督到位点，进行现场跟踪监督检查。

根据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的建设规模和实际情况，我处成立了质量监督项目组，项目组由2名质量监督员组成。

三、质量监督内容

（一）施工准备的监督

1、对监理、设计、施工和有关产品制作单位的资质进行复核。

2、对参建单位的现场质量管理体系进行监督检查。各参建单位必须针对本工程特点而编制的有关质量管理的规章制度，明确质量责任和目标，并形成正式文件；设立独立的质量管理工作机构，并配备专职人员。

3、项目法人（或现场管理机构）应在主体工程开工前，组织监理、施工和设计单位对工程进行合理的项目划分，并将项目划分表和说明报我处确认；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按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有关规定执行，使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范》（DB34/T 371.1-2014）（DB34/T 371.2-2014）中的评定表，如无统一的评定表，项目法人（或现场管理机构）应组织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制定评定表，报我处核定。

4、监理单位应按监理委托合同，成立现场监理机构，健全质量控制体系，并根据工程特点制定各单项工程监理实施细则，作为施工过程中质量控制的手段和依据。



5、施工单位要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落实质量责任制。

6、监督施工和监理单位人员的到场情况，主要管理和技术人员须与投标承诺一致，如变更，须经项目法人同意，并报我处核备。现场监理机构的总监理工程师和主要监理人员名单及施工单位项目部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和终检工程师等人名单应报我处核备。

7、监督监理单位对施工组织设计和主要施工方案进行审查，施工组织设计须经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批准，并经总监理工程师审核批准。

8、检查参建单位工地试验室的建设，试验员须持证上岗，试验测量仪器应由计量部门率定校准。

（二）施工过程的监督

1、检查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监理单位的质量控制体系是否有效运行，项目法人的质量检查制度实施情况和设计单位的现场服务情况。

2、对原材料、中间产品和产品的质量检测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施工单位应按规范要求对原材料质量进行复检，其中对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根据《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技术规程》（SL734-2016）、《水利工程质量检测规程》（DB34/T 2290-2015）的规定进行见证取样和送检。

监理单位平行检测工作按照《水利工程施工监理规范》（SL288-2014）



第 4.2.6 条和第 6.2.11 条的规定执行。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应在开工初期根据工程内容制定原材料和中间产品质量检测计划，包括原材料和中间产品的种类、使用部位、总工程量和检测数量。

施工单位应及时将原材料、中间产品及单元（工序）工程质量检验结果报监理单位复核，并应按月将施工质量情况报送监理单位，由监理单位汇总后报项目法人和我处核备。

3、监理单位应选派具备资格和相应专业的监理人员进驻现场。监理工程师要采取旁站、巡视和平行检测等形式，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监理单位应具备现场检查抽查的手段和能力。

4. 施工单位质量检查须按班组自检、施工队复检、项目经理部专职质检机构终检的“三检制”程序进行。严格工序管理，作好隐蔽工程的质量检查和记录。

5、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在隐蔽前和关键部位单元工程完工后，项目法人应通知有关单位进行联合检查验收。

6、检查质量检测资料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资料。建设、监理和施工单位都必须具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一般应有：施工单位质量自检记录、建设和监理单位质量检查记录、工程验收签证、原材料和中间产品检测记录、质量等级评定资料、工程大事记、设计变更记录等。

7、项目法人应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对工程进行竣工检测，竣工检



测单位应征得竣工验收主持单位的同意，竣工检测方案报我处审查。

（三）质量监督到位点

1) 列席重要隐蔽单元和关键部位单元工程的联合检查验收、主要分部工程验收、单位工程验收、竣工验收自查工作会议。

2) 参加阶段验收和竣工验收。

3) 工程质量事故处理或其他有关质量的重要问题处理。

工程实施到上述阶段时由项目法人通知我处到位。

（四）工程质量的核备

以下资料由项目法人报我处核备

1) 各参建单位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包括规章制度、岗位职责、组织机构和人员配备。

2)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关键部位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签证表和相关资料。

3) 分部工程验收的质量结论和相关资料。

4) 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的原材料和中间产品质量检测计划。

5) 影响主体工程质量和安全的临时工程质量检验及评定标准。

6) 工程竣工检测报告。

7) 工程质量缺陷备案表和相关资料。

8) 工程外观质量检验评定结果。

9) 单位工程验收的质量结论和相关资料。



10) 工程项目质量等级和相关资料。

(五) 工程竣工的监督

- 1、审查竣工验收资料。
- 2、提供质量监督报告。
- 3、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池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

监督通知书

质安水监(2019)56号

东至县尧渡排涝站新建工程建设管理局: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安徽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办法》及《水利工程质量监督规程》等有关规定,我处受理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的质量监督。由王英、李骥对该工程进行质量监督,本项目监督负责人王英。下发质量监督计划及安全监督计划各4份,于十五日内向参建单位主要管理人员进行各监督计划交底。

联系人:王英 13956896318 李骥 13856616008

质量举报电话:0566-2032581 廉政举报电话:
0566-2612026

2019年11月25日



抄送:安徽省池州市九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安徽九华水安集团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池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文件

池质安水(2019)67号

关于印发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 质量监督计划的通知

东至县尧渡排涝站新建工程建设管理局:

为加强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根据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有关规定,我处针对该工程实际情况,制定了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质量监督计划。请按照监督计划的要求,规范工程建设质量行为,加强技术标准执行情况检查,严格控制工程实体质量,确保工程质量满足规范和设计要求。

附件:东至县尧渡站(二站)工程质量监督计划

2019年11月25日



抄送:安徽省池州市九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安徽九华水安集团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